

西安市灞桥区人民政府文件

灞政发〔2019〕19号

西安市灞桥区人民政府 西安灞河新区管理委员会 关于领导同志工作分工的通知

各街道办事处，区政府各工作部门，各直属机构，灞河新区各部门：

根据工作需要，经区政府研究决定，领导同志工作分工调整如下：

苗志忠同志：负责区政府、灞河新区管委会全面工作。分管区财政局（区国资管理局、区金融办）、区审计局。

曹忠奎同志：负责区政府日常工作和发展改革、城乡建设管

理、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、人防、粮食、统计、金融、教育、营商环境、行政效能、国有资产监管、应急管理、招投标管理、机关后勤保障、信访、政务公开、国有资产管理等方面的工作。分管区政府办公室(含区志办)、区发改委(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)、区教育局、区住建局、区统计局、区应急管理局、区机关后勤服务中心、区信访局、区税务局、公安灞桥分局、区基投公司、区城建开发公司、纺织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、灞河新区国有资产管理公司。联系区人大、区政协、区法院、区检察院、区人武部、区决咨委、预备役二团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灞桥分部、电力部门、地铁部门。协助分管财政、审计工作。

赵志金同志:负责灞河新区日常工作和新区考核、信访维稳、公安、检务(公安协调办、检务工作室)等工作。分管新区党政办、金融办、建设局。

李军考同志:负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、民政、退役军人事务、秦岭生态保护、农业农村、脱贫攻坚、水利、气象、供销等方面的工作。分管区民政局、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区农业农村局、区退役军人事务局、区秦岭保护执法局(区林业局、区水务局)、区扶贫办、区气象局、区供销联社、浐河开发区管委会、白鹿原管委会。联系区残联。

王红武同志:负责自然资源和规划、土地储备、土地房屋征收、城中村(棚户区)改造、移民搬迁、火车站站改等方面的工作。分管区城棚改事务中心、区浐灞办、资源规划灞桥分局、区

土地房屋征收事务服务中心、灞河新区纺织产业园管理办。联系铁路部门。

孟超同志：负责城市管理、市政设施、城市防汛、交通运输、环境保护等方面的工作。分管区城市管理局、区交通运输局、区商贸总公司、区物资总公司、区工业总公司、生态环境灞桥分局、区生活垃圾无害化办公室。联系交警灞桥大队。

武渊同志：负责招商引资、内外贸易、科技、工业和信息化、军民融合、司法等方面的工作。分管区司法局、区投资商务局、区科技工信局、区行政审批局、区投资服务中心、灞河新区招商局。联系区科协、区工商联、邮政、中省市驻区企业、通信部门。

王雨萌同志：负责卫生健康、医疗保障、市场监管等方面的工作。分管区卫生健康局、区市场监管局、区医疗保障局。联系驻区金融单位、计生协会、红十字会。

张江华同志：负责文化体育旅游、文物保护方面工作。分管区文旅体育局。联系区总工会、团区委、区妇联、区妇儿工委。

高波同志：分管灞河新区经发局、城管执法局、市政公用局、纺织新城管理办、洪庆新城管理办。

西安市灞桥区人民政府

西安灞河新区管理委员会

2019年10月14日

抄送：区委各部门，区纪委办公室，区人武部，各人民团体；

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区政协办公室，区法院，区检察院。

西安市灞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9年10月14日印发
